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4－83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9月18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维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收购并增资江西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收购江西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康泰”）25%股权；其后，公司再以人民币2,122.45万向江西康泰增资，其中人民币795.92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1,326.5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江西康泰51%股权，江西康泰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并增资江西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二）《关于签订江西省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特许经营权协议及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同意公司与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及江西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江西省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特许经营权协议》。江西省工业固体废物处置中心项目无害化部分（即江西省危险废物处理处置）项目（以下简称“江西省处置中心无害化项目”）建设规模为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规模8.1万吨/年，计划投资约为人民币35,800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同意公司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江西省处置中心无害化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及最后移交。项目公司名称拟定为江西省东江环保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100%股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江西省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特许经营权协议及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三）《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扩大公司在华东地区的业务范围，促进公司整体布局战略的实现；同时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生产基地的区域合理布局，推进实施公司内部产品资源的整合，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积聚后劲并打下坚实基础，同意公司与江西省丰城市人民政府就推进江西省工业固体废物处置中心项目落户江西省丰城市资源循环经济园区事宜签订《投资协议书》，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具体事项。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